

##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0號

承辦人：沈曉君

電話：02-2570-2330分機5413

電子信箱：n5192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輔字第115300081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該會來函影本及競賽規程各1份 (41974773\_11530008131\_1\_ATTACH1.pdf、  
41974773\_11530008131\_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協會辦理「115年臺北市青年盃民俗體育運動錦標賽」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協會115年3月3日北市體俗添字第11503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訂於115年（下同）4月9日及4月11日假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及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辦理；領隊會議訂於3月23日上午10時假臺北市萬華區華江國民小學校教室辦理，敬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- 三、報名日期於即日起至3月18日止，參賽辦法及資格請參閱附件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聯絡人：郭依婷學務主任，連絡電話：23064352分機120。
- 四、檢附該會來函影本、競賽規程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大同高中 1150305



\*MYAA1156002342\*

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運動協會



裝

訂

線

